

信托经济 与 信托贸易

(专 辑)

湖 北
银 行 学 校
藏 书 章

广州市商业经济学会编
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商学系

1984.8

广州市商业信托贸易公司曙光批发商店

經營范围

日用塑料制品	小五金制品	儿童玩具
日用化妆品	洗滌用品	人革衣箱
塑料薄膜制品	包袋皮袂带	鞋帽绳带
针紡织品	床上用品	家用电器
进口商品		

店史悠久	业务遍全国	品种齐全	花色新又多
远销各地	客户满意	全日营业	可随时选购
前店后仓	提货方便	联营联销	代购代销
函电邮购	代办运输	送货上门	服务周全

欢迎本市及全国各地百货行业，供销合作社，集体商业，个体商販参观选购。

地址：黄沙大道三号

电话：86232 86062 88825

电挂：6004

广州市商业信托贸易公司

广州市商业信托贸易中心

地址：恩宁路259—263号， 东风西路187号

电话：82812, 89748 电挂： 1093

33300, 33963

经营范围：△各种日用工业品、一商局系统经批准经营的

各种商品及其原材料

△出口返销商品、华侨物品和进口商品

△公安、海关、工商部门罚没物品

△军工转民用、重工转轻工商品

兼营：副食品、糖、烟、酒、农副产品、土特产品等

经营方式：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展销、经销、代储、代运

经营灵活 热诚服务 欢迎来人来函洽谈选购

信托经济 与 信托贸易

(专輯)

目 录

广州市商业经济学会
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商学系

1984年8月

目 录

- 论信托经济……………张克朗 (1)
- 关于信托贸易的若干问题……………子 爹 (17)
- 商业信托贸易的性质和特点……………路式桓 (28)
- 开展外经活动,把广州的信托贸易
办得更更有特色……………黄友梅 (32)
- 充分发挥信托贸易的作用
把市场搞活……………曾国良 (35)
- 正确运用价格杠杆,发展商业经济
……………董富胜 (41)
- 浅谈工业品贸易货栈的经营方针
……………肖绍光 (44)
- 一间经济效益显著的商办工厂
——广州市信托贸易公司塑料厂情况调查
……………沈集荣 (48)
- 帮助工业发展生产,增进市场繁荣
……………梁道生 (51)
- 提高经济效益是商业信托贸易企业的中心任务
——广州市商业信托贸易公司财会科卢国新 (54)
- 商品流通中一项不可缺少的经营方式
——广州市商业信托贸易公司调查
……………黄柏青 (58)
- 正确认识贸易货栈在商品流通领域的积极作用
……………张祥生 (63)

论 信 托 经 济

张 克 朗

近年来，在我国的经济生活中，各种各样的信托业务活动蓬勃开展。首先，在对外经济活动中，成立有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随后，许多省市和地区也相继建立了地方、区域性的信托投资公司，信托服务公司，以及各种不同业务内容的咨询服务部门等等；在国内各经济系统、各地区、各经济部门之间，也纷纷恢复了各式各样的行栏货栈，服务部，信托部、代销部、经销部以及许许多多的信托贸易公司，工业品信托公司、农产品信托公司等等不一而足。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许多新型的经济联合体不断成立，而这些各式各样的经济联合体中，有许多的都同时具有信托和咨询服务的经营活动内容。所有这些都，都是我国经济事业繁荣发达的兴旺景象，都是党的经济政策的正确性把全国人民投身经济建设，努力发展经济事业，繁荣市场，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生活日益增长需要的积极性调动了起来的具体表现。

中央反复强调坚持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经济方针。胡耀邦同志在党的第十二届代表大会所作的报告中指出：“必须加强经济科学和管理科学的研究和应用，不断提高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水平和企业事业的经营管理水平。”

赵紫阳同志在五届四次人代会上指出，要“改变那种由地区和部门互相分割，壁垒森严的现象，按照专业化协作的要求和生产的需要，发展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把企业合理组织起来，同时建立为企业服务的各种行业组织”，要“以大中城市为依托，形成各类经济中心，组织合理的经济网络”。

我国的信托业务活动，大都是依据以上精神进行的，才能取得成绩，创造出今天这样繁荣的局面。

但是，也有不少时候，许多单位在进行自身正常的信托业务活动时，常常受到某些部门的非难、指责和粗暴的干涉处理。轻则扣上空卖空，居间剥削，投机倒把，扰乱市场的罪名，重则没收、罚款、扣人。当然，对于利用信托业务活动进行走私、贩私和进行一些其他非法活动的犯罪行为，进行必要的严肃处理，是完全应该的。这类个别的现象并非只存在于信托业务活动之中。也就是说，它的出现与信托业务活动本身并没有必然的联系，即使是其他有关的业务活动中，出现这类事件也不是没有的。那么，对各种类型的信托业务部门另眼相看这又到底是为什么呢？引起现实的误会的原因可能很多，其中当然少不了历史的偏见。而无论是那一种类型的片面认识，又都离不开对客观事实缺乏了解和在理论上模糊不清。因此，这就引起了我们对信托业务活动的注视和兴趣，这些问题吸引着

去将信托行为、信托业务活动，其中特别是信托经济活动作一番历史的系统的探讨，去学习、去观察、去思考。我们希望能够通过这次学习、观察和思考，对于信托行为、信托业务活动，尤其是信托经济在事实上能有一个比较客观的全面的认识，在理论上能够理出一点头绪，作出一点正确的分析和阐明，并由此而引起更多的各界人士特别是经济学术界许多专家学者的关注和指导。现在，我们就将这些资料和看法整理出来。

信托，是一种社会生活中极为普遍和常见的行为。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经营代办某一活动，这时，在双方之间就形成一种信托关系。各种信托关系的维持时间和发生次数，都是各不相同的，因为，这些信托关系的内容它们是各种各样千差万别的，它们可能是偶然地短暂的，也可能是比较固定或比较长时间的，这些都决定于信托的内容和彼此之间所能取得一致意见的结果如何。

信托，它既是一种社会行为，它的发生和发展就与社会本身的发展存在着极为密切的联系，因此，它决不可能是先于人类社会而存在的。只有当人类社会、人类社会活动进入到了一定的历史阶段和发展到了一定的发达水平的时候，人们在社会活动中才会开始产生了对信托的需要，信托行为才有了产生和出现这个可能的客观条件。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随着人类社会活动范围的不断扩大，随着人类社会生活内容的不断丰富，人们对信托这一社会行为的需要程度的加强也必然相应的不断向前发展，这样，也就自然地使信托行为不断地提高到一个又一个新的水平，它的形式越来越是灵活多样，它的内容越是丰富广阔。几乎是人类社会的一切活动，都可以用来作为这一社会行为的内容，男女定情交换信物，以身相托；帝王驾崩，以社稷嗣子相托，谓之托孤。当然，人类的一切社会活动不可能是漫无边际的，它同样的要受到当时社会发展过程中许多条件的严格制约。

人类社会的信托行为到底始于何时，太具体的时间恐怕不容易考证得十分确切。但是，考察一下它的产生的必要条件及其在发展过程中的相互影响，研究一下这些主要条件的发展变化和它们未来的趋向、前途远景，用以预测人类社会信托行为在未来社会中的存在和作用的各种可能性，却是绝不可少的，这种考察的结果应该是我们对于这一社会行为研究的重要依据之一。

我们大家都知道，社会“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马恩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0页）社会是以共同的物质生产活动为基础而相互联系的人们的总体，而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社会存在的基本条件。那么，信托作为一种社会行为，它同样是在人类共同的物质生产活动中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而且是基于这个产物的衍生物。同时，它又能在人们进行共同的物质生产活动中，在人们交互作用的过程中，充分发挥它的联系、串换、代替、凝聚、组织、协调和沟通等等诸方面的功能，凭藉这些众多的特有的功能，在推动历史发展和社会前进的过程中，完成它应有的一定的作用。

在谈到人们交互作用与信托行为的关系时，我们很自然地就会涉及到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语言。语言与思维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它既是人类最重要的基本活动的一个方面，而又是人类表达思想和进行交际的精确工具，更是人类区别于其他动物的一项本质特征。人们之间的信托行为是需要借助于语言或其他工具的，语言的产生无疑对于信托行为是一个绝大的促进与飞跃。而就是在语言的产生过程中，也是由于在劳动过程中所出现的互相帮助和共同协作的需要。因此，我们不妨可以这样认为，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在人们交互作用的过程中，劳动，和自然界一起的劳动，无疑是最基本的最重要的，而人类在大自然里进行劳动的过程中所出现的互相帮助和共同协作的需要，它是最初的人类信托行为的胚胎。

恩格斯说：“……劳动的发展必然促使社会成员更紧密地互相结合起来，因为它使互相帮助和共同协作的场合增多了，并且使每个人都清楚地意识到这种共同协作的好处。一句话，这些正在形成中的人，已经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需要产生了自己的器官。……”

“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

“脑髓和为它服务的感官，愈来愈清楚的意识以及抽象能力和推理能力的发展，又反过来对劳动和语言起作用，为二者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愈来愈新的推动力。……由于随着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而产生了新的因素——社会，这种发展一方面获得了有力的推动力，另一方面又获得了更确定的方向。”（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151—153页）

从以上的论述中，使我们更是十分明确的了解到，劳动促进了思维的发展，思维的发展需要语言，而“语言是从劳动中并和劳动一起产生出来的。”（同上）语言和劳动这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有力地影响和促进了猿向人的进化的进程。而脑髓的发展，推动了其他感觉器官的相应发展，并与它们的完善化同时进行。当脑髓和为它服务的感官，具有“愈来愈清楚的意识以及抽象能力和推理能力”的时候，当“随着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而产生了新的因素——社会”的时候，人类社会的信托行为也就逐渐地脱离其胚胎状态而进入到其发展的新阶段。因为，这种社会行为它是离不开思维能力，它是离不开“清楚的意识以及抽象能力和推理能力”的。这些能力的愈加发展才愈加能推动社会信托行为的发展与提高。

因此，我们也可以这样说，需要产生了人们相互间的信托行为。

信托行为离不开语言这一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基于同样的原因，它也与记录和传达语言的书写符号——文字，具有十分密切的关系。文字在把语言变成了书写的形象符号之后，它就在^{克服}语言在时间和空间方面的交际功能的障碍，取得了重大的突破，从而对人类社会的文明促进起了极大的作用。而信托，作为一种社会行为，它随着语言的产生由胚胎状态而进入到萌芽状态，它也随着语言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在人类社会具有了把语言变成书写的形象符号——文字这种能力的时候，人类的这种社会行为也就完全可以凭藉这

个新的条件，同样的克服时间和空间的障碍，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中，起到它特有的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信托，作为人类的一种最普遍而常见的社会行为，它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每一个不同的时期中，它的性质和作用也是有所不同的。

当人类社会尚未进入到阶级社会之前，人们之间的这种社会行为，完全是在共同生活中的需要，首先是共同劳动的需要。“由于手、发音器官和脑髓不仅在每个人身上，而且在社会中共同作用，人才有能力进行愈来愈复杂的活动，提出和达到愈高的目的。……劳动……变得更加完善和更加多方面。”（《马克思选集》第三卷第515页）这时的信托行为，完全是共同的，相互的和纯然是服务性的。这种社会行为大大地有助于人对自然界开始的统治，有助于在每一个新的进展中扩大自己的眼界，有助于在自然对象中不断地发现新的以往所不知道的属性。

人类社会进入到阶级社会以后，这时的信托行为它的作用和性质也就随着相应的发展改变完全不同于以前了。这种社会行为中的奴役性、依附性、剥削性都由于阶级社会的产生而出现。这些属性远远地超过和取代了原有的服务性，如果说服务性还存在的话，那已经只是单方面的被奴役的服务性罢了。而过去的那种相互的常见的服务性却变得无影无踪，或者，最多只能是在某个时候用以作为统治者进行说教宣传的一件漂亮的外衣。

当然，就是在人类社会进入到阶级社会以后，人们之间的这种信托行为，在每一个不同的社会形态中，其表现的形式和所包括的内容，其发展的程度和对社会的影响也是很不相同的。

在奴隶社会甚至封建社会中，虽然社会生产力较之原始社会提高了许多，但是，毕竟还是很低的，人们在对自然的认识与它进行的斗争中，还是处在一种十分可怜的地位，对自然界敬畏、感谢和依赖产生了人对自然的崇拜与祈求，这种祈求也就是信托行为的另一种形态，一种特定的发展形态，一种带有宗教色彩的形态。在我们的语言中，还存有着的“托天之福”，“托老天爷的洪福”，还有什么“洪福齐天”等等，就是这类痕迹的遗留。既然老天爷能够降福于人，人们当然就要信托于他。怎样信托呢？那些禀祝、祷告、祭文、祝词就都是信托，前者是口头的语言的信托表现，后者是文字的表现。北京天坛祈年殿，就是明清两朝皇帝老儿用来祭天和祈求丰年的场所。这种祈求，当然也就是一种信托行为，是人对神的信托，是一种极为虔诚的而又可笑的信托。而统治者自身为了巩固自己阶级的统治地位，他们也是以受天（神）之信托而自居的，皇帝被敬为天子，当然是受信托于天（神）的，各种宗教和神灵的代，也都莫不是以这种信托的思想行为作为媒介来推行他们的欺骗和统治。就是我国许多著名的农民起义的杰出领袖人物，他们也往往不得不打着“替天行道”，“受命于天”的旗号来号召。只是，从来也不曾有人见到上天或神灵给他们的信托凭证，当然也是不存在什么验证办法和程序手续的。

除了上面人与神之间的信托行为以外，在人世间，信托行为也是不少的。大家比较熟悉的冯谖的故事，《国策》冯谖客孟尝君一文中所叙述的以下一段，也是一种信托行为：

中朝“后孟尝君出记，问门下诸客，谁习计会，能为文收责于薛者乎。冯谖署曰能。孟尝君……请而见之，谢曰：文倦于是，愤于忧，而性忤愚，沉于国家之事，开罪于先生，先生不羞，乃有意欲为收责于薛乎。冯曰：愿之。于是约车治装，载券契而行。辞曰：责收毕，以何市而反。孟尝君曰：视吾家所寡有者。驱而之薛，使吏召诸民当偿者，悉来合券，券偏合赴。矫命，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

这种信托行为的内容，已经是属于经济事务的处理范围了。这一类的信托行为，虽然在封建社会中不但存在，而且也较为普遍，如租契，如虎符，如媒合，如典当、高利贷等等。这些都是一种信托行为或者是信托行为的一种印记或凭证，不管它是政治方面、军事方面或经济方面都是如此。正如同商品经济的发展情况一样，这个时候的商品经济虽然一直都存在着，但是却很不发达，还只是处于较低的简单商品经济的阶段，因此，这时的经济方面的信托行为也是处于同样的状态。信托作为社会经济领域中的一项经营的业务也还没有形成。所以，我们都只能将这一类社会形态下的信托行为称之为一般的信托行为，或者说只是一种不发达的信托行为，还远远不能称之为信托业务，因为信托业务是必须成为一种较为固定的社会分工，专门有一批人长期的从事这个方面的工作，并在这项工作中形成自己的一定的规模制度和体系，只有这样，才可以被认为具备了信托业务的基本条件。而这些条件，简单商品经济的发展阶段是不可能提供的，只有到了商品经济的空前发达的时期，一般的信托行为才找到了适宜的土壤和气候，发展成为信托业务。

这里，有一点必须说明和提出的，就是中国旧城乡市场中的牙行，是否信托业务还是一般信托行为。这就要依据它存在的时期和它在实际行为中所起的作用如何，才能加以区分。

在我国历史上，在简单商品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漫长时期中，这类活动的出现和存在也是为时甚久的。但是他们起初多只是在城乡市场中为买卖双方说合交易，并从成功的交易中抽取一定的佣金，他们只是一些居间性的商人。只有到唐宋以后，营业范围扩大，牙商众多，才形成牙店或牙行组织。明清两代都规定开设牙行须官府批准，领取凭证，这种凭证叫做牙帖。其所缴纳的帖费和每年缴纳的税银，称为牙税。这种牙商，除自身交缴牙税外，并负有代官府监督商人纳税的责任。

仅就以上的活动范围和其在社会经济中的作用来说，应该把它归之为一般的信托行为比较适宜。因为它毕竟是建立在简单的商品经济基础之上的。而且，它也不可能对整个社会经济带来广泛的规模的积极影响。尽管这种信托行为在信托业务发展形成的过程之中和在以后整个信托业务和信托经济之中，都会继续存在，并不断地发挥其作用，这时，它已经成为了信托业务或信托经济的一部分，但并非是起决定作用的一部分。因此，在商品经济还没有高度发展之前，信托业务和信托经济还不曾出现和产生的时候，我们是不能把它认为就是信托业务和信托经济的。

二

我们所说的信托业务是指建立在高度发展的商品经济基础之上的有组织的能给整个社

会经济带来广泛规模积极影响的信托活动。这种高度发展的商品经济就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个特定的阶段，即资本主义社会。

在这个特定的人类社会历史阶段，作为人类社会一种最普遍最常见的社会行为，一旦有了新的社会基础条件，它就迅速地高度发展起来，而成为一项具有广泛的重要功能的业务活动。虽然，在这些业务活动中，也还存在着过去的一般信托行为，就如同在以高度发展的商品经济为特征的资本主义社会中尚存有若干非商品经济的其他某些经济形态一样，这时，社会性质已经是资本主义，而其他经济形态的存在已不占统治地位，只有从属的意义。信托行为是信托业务的基础。

我们知道，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商品经济发展到了最高程度，不仅一切劳动产品都成了商品，而且人的劳动力也成了商品。“它无情地斩断了把人们束缚于天然首长的形形色色的封建羁绊，它使人和人之间除了赤裸裸的利害关系，除了冷酷无情的‘现金交易’，就再也没有任何别的联系了”。当然建立在这个基础上和在这个基础上形成和发展的信托业务，它必然带着浓厚的商品经济的色彩，而无论它是经济方面的信托业务或者非经济方面的信托业务，莫不都是如此。

在资本主义社会的信托业务，经济方面的信托业务是整个信托业务的主体。它随着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几乎渗透到了一切的领域的活动之中，即使是有着某些非经济性的信托业务，那么，它们也都是直接的或间接的与经济活动的内容密切相关。

信托经济的具体经营形式很多，我们通常见的有如下几类：

一、信托公司。在资本主义国家和解放前旧中国均有不少这一类的信托公司、投资公司、信托银行等，这是最常见的从事经营信托业务的信用机构。其主要业务是：代管财产、执行遗嘱，代收股票、公司债券等信托业务；有的也兼营或专营存款、放款等银行业务，还有的经营业务集中于房地产买卖和经营有价证券的投机；也有的信托公司经营代客保管贵重物品，出租保险箱和仓库等业务。

从历史上看，信托投资公司开始于十九世纪初期在英国创立，到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初，在英国经营信托投资的公司约300家。第一次世界大战（1914—1918）后，在美国和其他资本主义国家才相继出现了许多信托投资公司或类似的经营机构，它们的名称是多种多样的，如投资银行、金融公司等等，其经营业务范围也不完全相同，有的以长期投资为主，有的专营代购代销证券的信托业务，有的兼营投资、信托及存款、贷款等多种业务。它们多用发行股票和债券来筹集本公司的资本，或以此购入其他公司的股票、债券，而又再以购入的这些股票或债券为担保，增发新的投资信托债券。如在香港就有“机器租购贷款、厂房分期付款（先租后购）抵押放款、期票抵用贷款、公司资产抵押贷款、特定抵押、流动抵押信托提货、打包放款、出口押汇出口托收款、预售预结外汇等方式解决进口原材料、设备及出口收款等所需资金周转问题。”（见《港澳经济》1984年第3.4期合刊、作者：袁式邦教授）所有这些是“香港的优势”，也“为香港的经济成长和繁荣铺平了道路。”这就使我们清楚的看到在香港经济繁荣奇迹的神话中，信托活动的背影和作用。

从以上的经营活动范围，我们还可以看到信托业务在整个社会经济活动中的广泛性和

多样性,可以看到它的巨大规模和在整个社会经济活动中有力的影响和作用。这种作用和影响几乎可以借助信托行为的特性与整个社会的经济活动紧密相连,而且,由于这些活动的连接形式、手续和环节又派生出许多新的信托业务。

二、保险公司。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保险事业是由资本家经营,是资本家追求利润的一种工具。资产阶级用这种手段搜罗和集中社会资金来满足自己的资本需要,并起到保护资产阶级利益的作用。

资产阶级在搜罗和集中资金时,也是采用一种信托的方式,即用投保的方式进行。一般是被保险人向保险人(或公司)提出投保申请,经保险人认可后,由保险人签署保险单或由双方签订契约。被保险人根据契约规定,对保险人交付一定的保险费,保险人则根据契约所规定的责任范围,对被保险人负损失补偿责任或约定给付责任。保险人对被保险人负担损失补偿或支付约定给付的最高金额,称之为保险金额。在财产保险中,以投保财产遭遇损失的金额为限。在人身保险中,则根据投保人要求给付的金额来决定。

从以上的简要的有关手续和内容中,我们就可以十分清楚的看到保险公司业务中的信托行为,因此,它是信托业务的一项重要内容。它既有经济方面的信托业务(如财产保险),也有非经济方面的信托业务(如各式各样的人身险等)。但却又都是以经济尺度来进行整个业务,当然,它也是信托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

同时,我们再看看保险委付的办法,就会对这一活动的信托特性会有更进一步了解。保险委付简称“委付”。即在被保险人因保险标的(船舶或货物等)发生推定全损时提出申明放弃保险标的的所有权,要求按全部损失赔偿的行为。保险人如接受这一条,委付即告成立。委付以不得撤销为原则,即被保险人对受损船舶或货物进行委付后,不得再以退还赔款,向保险人要求收回船舶或货物。这些,就是各项经济活动的发展所带来的复杂性,也使信托的内容和形式更为丰富与复杂。而信托业务的特性是能适应一切丰富复杂的经济活动的发展的。问题还在于我们是否认识和能否运用信托业务来为我们的经济发展服务。

三、一切银行和财务公司。这类机构的业务内容有许多项目与前面的信托投资公司的业务内容是完全相同的,当然都是经济方面的信托业务,但也有许多的各自不同之处。在一般的银行和财务公司多承办商务结算。而在商务结算中,通常用托收承付的方式进行。即销货单位在根据交易合同发货后,委托银行向购货单位收款(谓之托收),购货单位认为货物与合同相符,承认付款(谓之承付),然后,由银行办理划拨转帐手续。

银行的这类信托业务是很多的,除了正常的托收承付以外,在国际贸易经济活动中还有许许多多形式。同时,它还可以发出承兑汇票,承兑信托状以及日益流行使用的各类信用卡等等。这些都是它的信托业务范围。

四、信托贸易。在资本主义社会,信托贸易又称为委托贸易。主要是指从事商品代买代卖并收取一定手续费的业务活动。这种商店在有些地区和国家是很广泛存在的。因为它服务方式灵活,能够方便消费者调剂和处理余缺的日用品,故颇受群众欢迎。这类商店除接受委托寄售和经营代买代卖业务以外,大也都从事低价收购和抬价销售以及大批废旧物

资的经营和进行一些古董文物等方面的拍卖投机活动。这类商店的名称叫法各有不同，有的叫寄售商店，有的叫贸易信托商店，还有的叫拍卖行等。

在这类信托贸易中，还有些行栏货栈，则专门从事农付产品和牲畜等方面的代购代销或说合介绍收取佣金，这就是从过去的牙行发展起来的，不过，它的经营内容和范围又比之以前的牙行广泛许多，在经营服务和方式上也有了許多新的发展。

五、信託运输业务。在高度发展的商品经济社会中，商品流通量的不断扩大，必然也带来物资流通量的不断扩大。这种扩大要求人们给它提供新的运输手段。于是轮船的行驶，铁路的通行，电报的发明和使用，河川的开航等等也就相继而来。这些新的运输手段的出现，又要求有与之相适应的新的运输方法，新的运输管理业务，这就是信託运输业务。商品所有者可以委托从事运输行业的专门机构，按照所提出的要求，安全、迅速、准确而经济的运往所指定的目的地，这就简称为托运，即委托运输部门承办商品的运输。而承受运输部门在经手的这段时间中，对商品的数量和质量的安全负有责任。因此，这种信託运输的业务就在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整套严格、科学、和方便适用的制度和办法。同时，为了这些制度和办法的统一遵守和执行，又出现了公共检验部门，监督部门，公证部门等等。由此可见，这时的信託业务活动与之简单商品生产时的规模和性质，那是全然不同的了。在旧中国，为适应办理这些运输手续的需要，就开设有运输行。为适应在托运过程中需要办理海关手续而要提出运单以及其他必要的有关证件（如检疫、卫生、纳税等）就开设有报关行。在有的国家，还有专门研究和熟悉海关法律的海关律师和海运经纪人等等，这些也都是信託经济的一些有关连的内容。

除以上这几个方面以外，还有专营租赁和投资合作业务的国际租赁公司，抵押典当行业等等，这些都应属于信託经济的范畴。至于与信託经济有着紧密的各种（律师、会计师）事务机构，各种各样的咨询服务专家，这些在一定程度上依附和帮助信託经济发展的信託业务，那就为数更多，而且，随着许多新技术的出现和时代的发展，还会愈来愈多。

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在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条件下，一切信託行为都不能不具有资本主义社会的属性。这里，虽然我们从表面看来，一切信託活动的服务性似乎有所加强，它的社会化的程度也在迅速的扩大，它为人们的社會生活带来了许多的便利，那是较之以前任何时候所不可比拟的。而这一切行为和活动的结果却都不能排除它对资本的依附性，不能排除资本在这些活动中的剥削性和奴役性的。

三

当我们的社会进入到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阶段的时候，信託行为、信託业务、信託经济又会有些什么样的变化和发展呢？在这个社会里，还会有不会对它们的需要，还有没有存在的位置和价值，而它们又是否能够为社会所用和是否能够为社会服务，并且还可以服务得更好一些呢？

转眼之间，三十多年过去了。而一直以来，我们对这些问题还很少去进行思考和研

究。因而，对它们既不大认识也甚少了解，虽然，也有某些时候对它似曾相识而又误解颇深。直到最近几年，在党中央提出实现现代化的强大号召下，我国经济形势迅速发展，各项信托业务也应运而生，而且，它一经召唤出来，就显出了它的独特作用和旺盛的活力，虽然，有时在经济领域的气候乍暖还寒，积雪未消，而毕竟春回大地，它也能耐住几番风雨，在我们社会主义祖国的经济百花园中，在建设具有中国社会主义特色的发展途中，芬芳吐蕊，斗艳争奇，多姿多彩。

那么，我们现在再来对它进行一次认识和了解，进行一些思考和研究，看来，也并不为时太晚而且也很有必要。这里，我们就还是得从信托的一般性质、作用和信托行为所依附的经济基础开始。

信托，作为人类社会的一种普遍的最常见的社会行为，它的产生和发展，我们已经在前面两部分中扼要的作了阐述。那么，它对于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是否必要呢？为了回答和说明这个问题，我们实在有必要再回到本文的第一部分中，来看看什么是社会，因为人类社会发展到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这无疑是一个很重要的发展和很大的进步。但是，它还是存在于人类社会的一般形态之中，而不可能是远离到人类社会的一般形态之外，因此，它只不过是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一个特定阶段的形态表现。既然如此，那么，在这个阶段里，“人们交互作用”不但是存在的，而且较之以往任何时期都更为紧密，更为健康，更为强烈。因为人们在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条件下，所进行的共同的物质生产活动中的相互联系比任何时候更为需要，而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任何一个社会存在的基本条件。正如马克思所说：人们“如果不以一定的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2页）

由此，我们就可以清楚的看到，信托行为，它是适用于一切人类社会形态的，也是人类一切社会形态所需要的。当然，对于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同样适用，同样需要，而且，更能广泛的适用并能提供更好的服务。因为在这个新的经济基础之上，一切信托行为的剥削性、依附性和奴役性有了根本性的变化，受到了排除，受到了限制，而它们的社会性、服务性却有着极大的发展与加强。因此，我们可以说，在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切信托行为（包括信托业务和信托经济等）是一种完全新型的最普遍最常见的社会行为。

值得庆幸的是，近几年来，我国的许多领导同志、许多经济工作者和许多社会主义的经济改革家，对于信托经济越来越加重视，并作出了可喜的成绩，而且，对于信托经济在改革过程中的作用给予了应有的评价，进行了有益的探索。首先是在理论上、在认识上有了较大的发展与改变。例如，在我国解放后所出版的辞书中，都是认为：“信托投资公司，亦称‘投资托拉斯’。资本主义国家中经营投资信托业务的信用机构，……是垄断资本主义国家输出“过剩”资本的一种重要方法。”（《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79年9月版。）“投资信托公司，资本主义国家中专门经营投资信托业务的金融机构。它用发行股票和债券来筹集本公司的资本，并用以购入其他公司的股票、债券；再以这种购入的证券作

担保，增发新的投资信托债券。它的收益除本公司留存以外，按一定比例分配给债券持有人。……其业务范围也不完全一样，有的以长期投资为主，有的专营代购、代销证券的信托业务，有的兼营投资、信托及存款、贷款等多种业务。在英、美等国，投资信托公司的资金有不少直接投资国外，成为进行资本输出的一种重要垄断企业。”（《政治经济学辞典》许涤新主编·人民出版社1980年12月版）在这两则词条中都只谈到这一经济组织形式的起源，经营内容和作用，而对于这一经济形式是否适用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则完全不谈。由于大家都知道的原因，我们不应不顾历史条件对辞书的编者有所苛求。虽然，在有些省市，在解放后的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曾经建立和存在过华侨投资公司或其他类似的信托投资公司，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对这类公司的性质和作用以及与社会主义建设的关系未能从经济理论上弄清，因此，一时谁都不愿沾惹这个问题，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这也使我们从一个特定的角度看到信托经济在发展中所经历的曲折过程。

我国新近出版的辞书中，关于信托投资公司的辞条内容，则大有发展和改变，对于我国建立的信托投资公司就有新的阐述，如：“我国现在所组成的信托投资公司，主要是为吸收和利用外国厂商、华侨和港澳同胞的资金和技术而设立的公司。其性质属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它的业务经营范围主要有下面几个方面：

一、在国内外筹措经济技术合作资金，如向银行、金融市场贷款，接收信贷存款，发行债券等；

二、经营中外合资企业，来料加工，补偿贸易，合作生产，技术转让，租赁等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

三、接受国内外企业的委托，物色、介绍合作对象；

四、组织谈判，监督所订合同的执行；

五、提供有关对外经济工作的咨询及服务”

（以上见《经济大辞典》工业卷493页。上海辞书出版社83年9月版）

马克思说：“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分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88页）可见，这种经济形式对于筹集资金进行重大项目建设是非常重要的。当然，在我国，许多重大的建设项目都是由国家集中财力进行有计划的投资和建设的，但是，这并不意味着要全然排除我们用别的形式和办法去筹集资金来加快社会主义建设。其实，在这里，谁也不曾留下遗言说这种筹集资金的办法只能是资产阶级的永久专利，而我们就不能使用。能够转瞬之间就可以把一件重大事情完成的办法，对于我们争取时间速度尽快实现现代化那是比什么都重要的。这一点，我们大家似乎都很明白，然而我们往往又摆不开许多的羁绊。即使在前面的这一则词条中，也有不足之处，就是说把投资信托公司看成“主要是为吸收和利用外国厂商、华侨和港澳同胞的资金和技术而设立的公司”。而并没有把这一筹集资金的形式，把信托投资公司看成是完全适合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组织形式，这也就是由于对社会信托行为的认识，还有着不少的含糊和保留。

然而，我国现实经济生活的发展，却是在不顾一切的飞速前进。一九八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广东省佛山市信托投资总公司，吸收佛山市城乡居民及单位投资入股，以加速现代化建设。这个总公司发行股票，具体入股办法是：投资入股期限分为一年、三年两种，每股股金一百元，单位和个人均可入股，股数不限。实行入股自愿，退股自由，保本保息，盈利分红。每年由公司给入股人以不低于银行同档次的定期存款利息的股息，每年根据盈利情况搞投资股金分红。为保障入股人的经济利益，公司不论盈亏，均保证入股人收回本金及股息。

佛山市信托投资总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所筹集的资金，将支持行业或企业更新设备及技术改造；在市内外投资合营或联营工、商、房地产等企业；投产兴建在经济上起骨干作用的新兴企业；开展技术设备的租赁业务；投资于能较显著地改善佛山市城乡居民物质、文化生活的公用事业的建设；与外商、侨商、港澳商合资、合作办企业；投资支持企业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佛山市信托投资总公司的以上经营范围和内容，它的组成形式和分配方法，都说明了它已是一间新型的综合性的经济组织。而在这里面，我们也就可以看到信托行为所具有的凝聚、代替、串换，组织、协调、沟通、补充、催化等社会性和服务性多方面的功能，在这里都得到了较充分的体现。

其实，在佛山市，这种全市性的信托投资活动，并不是某一些人在某一个早上吃了两件点心喝了几杯早茶，头脑一热，就爆出来的。这种大规模的信托活动，来源于近几年的广大群众的实践，来源于这些实践活动的成功所带来的信心，来源于党的正确政策的号召与支持，来源于这一活动符合马列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原理。这里，就让我们看看佛山市一间工厂和一个商业公司如何运用集资入股，改造企业，取得较好效益的事例：

一九八三年，佛山市国营棉织二厂急需一些现金进行设备改造和补充流动资金，但工厂一时无法解决。后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决定采取“职工自愿入股，参加企业分红”的办法，把职工手中的一部分闲散资金集聚了起来，变成了生产建设资金，解决了工厂的困难，紧密了职工与工厂的关系，找到了一条更好地调动职工积极性去管理工厂、办好工厂的有效途径。

他们集资入股的做法是：股票每股一百元，每人最多可入二十股。年终企业有盈利时，则按一定比例提取红利，按股分红。八三年上半年集资时，全厂有百分之七十八的职工入股，金额达四十四万多元。工厂用二十三万元购置六十四台宽幅织布机，代替原有窄幅织机，其中二十一万多元作生产流动资金。当年就生产出一大批市场畅销商品，税利增加十四万九千余元。到当年年底，仅半年时间，每股就分得红利九元多。因此，一九八四年四月工厂第二次集股，新增股金一下子就达到八十七万元。

另一件是，佛山市第二饮食公司下属三十九家集体所有制店铺，大都铺面陈旧，设备简陋，资金短少。为了改变这种状况，去年二月，公司决定采取职工入股投资的办法求得解决。入股投资的原则是入股自愿，退股自由。股票每股五十元，每人暂定最高限额为五股。全公司即有百分之九十一的人入股，集资十五万元。公司用这笔资金改建了几家饮食

店的危房，扩建和装修了一些铺面，添置了冷藏柜等厨具设备，这样，就把这些店铺的经营做活了。至今年二月，在一年的时间里，每股分得红利十元多。

从以上两个单位的集资入股的做法和效果来看，我们都可以看到信托行为的重要作用，而且，我们对这些重要作用的了解和发挥，还很不够，还需要为它提供更广泛的领域，寻找更多的方式，让它的重要作用更好的发挥出来。

在这方面，中国工商银行的领导最近在对银行工作改革的设想中，也明确的提出了对信托业务的开展，这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它说明了我国的改革之风给信托的作用带来了广泛活动的领域，而信托活动的开展也必然会有利于我国各项经济改革工作的顺利进行。

中国工商银行行长陈立同志在对（经济日报）记者发表谈话时指出：

“工商银行将积极开拓业务，改革管理体制，为城市改革和对外开放开‘绿灯’。”

“要运用信贷、信托等多种形式，调剂企业间的资金余缺，搞活技术改造资金的使用。同时要改革储蓄办法，积极开拓新的储源和储蓄业务种类，发展小额消费贷款，办好存贷结合的住房，耐用消费品等专项贷款业务，更好地发挥储蓄在积聚资金、引导消费方面的作用。”

“工商银行要扩大业务范围，开办科研贷款、新品种开发贷款、租赁、开发投资、代理发行单项债券、股票等业务。开拓一些新的服务项目，如代发工资、代收代发退休金、支票存款等。”

我国银行体制的改革，也是经济领域改革的一个最重要的部份，而从以上的发言中，就可以十分清晰地看到对信托作用的重视，对信托业务的加强。以往，许多金融机构都是设有信托部的，而且是金融工作中一个占有相当重要位置的部门，可惜，后来在我国被取消了。就以储蓄而言，本来也是信托经济的一个内容，而储蓄的种类和形式是可以多种多样的。但是，我国的储蓄工作也是几放几收。曾经在五十年代，有一个时期，储蓄的种类和形式还比较多，热闹不了多久，就又在各种指责的罪名下逐渐地缩小和停止下来，就是恢复到现在，也还是十分单调呆板的，再加之有时某些人员服务质量不高、态度不好，更是影响了这一信托业务的开展。

这里，我们不妨看看罗马尼亚的储蓄工作，以为借鉴。罗马尼亚为了鼓励和方便居民积极储蓄，共采用了多种储蓄形式。计有：有息储蓄、有息有奖储蓄、有奖无息储蓄，低息汽车奖储蓄、建筑材料奖储蓄、旅游储蓄、购买住房储蓄、发行有奖储蓄券，个人活期存款账户和转账储蓄。此外，储蓄所还专门为少年儿童设立储蓄窗口，便利儿童储蓄。同时，各类学校还普遍建立了学校储蓄所，由学生自行管理，这既可以培养青少年的储蓄习惯，又可以使他们学习和锻炼经济管理的能力。在同学之间创造一个良好的开展信托活动的气氛，对于他们将来走向社会，适应群众生活，也是十分有益的。

在我国，社会保险工作近年来有了很大的开展，但是应该看到，这一工作开展的速度范围和质量都是与我国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经济政策的要求还很不适应，其原因就在于人员的素质，在于对这一信托业务的服务性缺乏认识 and 了解，在于对这一信托业务的社

会性认识不足，在于这方面的专业知识太少。只是等客上门和一般的广告宣传是远远不够的，强制保险毕竟只能在较小的一定的范围内进行。而真正的想要做好这一工作，还在于努力的以实际行动提高信誉，在于善于去联合有关的经济部门和社会力量去开展业务。只有这样，才能发展社会主义保险事业，做到从社会总产品扣除“用来对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9页）以便按照经济的办法补偿灾害事故所造成的损失，有利于国民经济计划按比例持续发展。

信托贸易，它是信托经济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它是信托业务与贸易活动的有机结合。在我国商品经济很不发达的情况下，要实现广大农村由自给自足或半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转向大规模的商品经济，信托贸易是大有可为的。在城市，要实现现代化的社会性大生产，信托贸易的作用也是不可忽视的。因为它具有了信托行为的一切对社会经济活动有利的属性与活力。近年来我国信托贸易工作的蓬勃发展和取得的显著的成绩，就是摆在我们面前的有力的明证。尽管，信托贸易在具体业务中经常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但是，随着我国各项经济政策的逐步更好的落实，随着人们对信托贸易作用的认识与了解，随着我国商业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进行，信托贸易发展前景是日益宽广，日益繁荣。大型的有条件的公司或商店发行礼品券，也是一种信托经济行为，如广州南方大厦的礼品券的发行，就等于为企业筹集了一笔可观的长期无息的信贷资金。

在我国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条件下，抵押信贷的形式是否可以运用，而且以限制在一个什么样的水平和范围较为适宜，这也是值得研究而一直较难解决的问题。在旧中国，它是高利贷的一种形式，对劳苦大众进行苛刻残酷的剥削。而在我国新的社会条件下，是否可以去掉它有害的一面而将它的信托服务的一面利用起来呢？这在解放后的一段时期里，曾经也是实行过的，当时，叫做小额抵押贷款，但后来慢慢地消失了。

这一信托形式是否还可以运用起来并使之现代化，为城乡居民提供便利的服务呢？苏联的做法是值得借鉴参考的。

据有关资料报导：在苏联，他们把这种信托活动开展成为了十分普遍的服务性行业。它不同于我国解放前的典当铺，又有别于诸如上海的旧货商店。它既收旧货又代为顾客保管各种贵重物品，在一定的期限内，顾客还可赎回所典之物。

顾客典出贵重物品金属或珠宝首饰，可获得估价的90%，其他物品就要便宜些。有些居民因居住条件所限，往往把冬季穿的皮毛大衣委托这些当铺保管，当铺则根据衣物的多少和新旧贵贱以及保管期的长短，来收取一定的保管费用。

这些当铺均有先进的自动化设备，运输工具，现代化的仓库和专门保管贵重珍宝的专用器具。莫斯科当铺的营业范围非常广泛，凡日用消费品，无论是声相设备，还是家具童车均可典当或保管，甚至还可根据居民要求上门服务。

罗斯托夫市当铺每天接待顾客1,500人次，它开辟了许多新的服务项目，如出租各种用具和容器，电话通知上门看货估价，送回所赎的东西等等。它制度严格，管理科学，文明服务，在苏联同行中颇有声誉。